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4/2005/29/Add.1  
3 March 200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委员会  
第六十一届会议  
临时议程项目 8

阿拉伯被占领土、包括巴勒斯坦境内  
人权遭受侵犯的问题

1967 年以来被以色列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人权状况  
特别报告员约翰·杜加尔德的报告

## 内 容 提 要

2005年2月8日，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主席马哈茂德·阿巴斯和以色列总理阿里尔·沙龙在沙姆沙伊赫会晤，商定一项停火协定，其中巴勒斯坦同意停止对以色列人的所有暴力行为，以色列则同意停止对巴勒斯坦人的一切军事行动。

编写本报告时，尽管双方都出现违反停火行为，但停火协定依然有效。这种情况使巴勒斯坦领土的人权状况大为改善，500名囚犯现已获释，据报道另有400人也将很快获释。2002年圣诞教堂被围后，45名巴勒斯坦人被驱逐到加沙和海外，现在这些人已获准返回西岸。国防军已停止目标明确地杀戮或暗杀好战分子。国防军宣布将停止惩罚性拆毁对以色列人犯下暴力行为的人的住房。越来越多的巴勒斯坦工人和商人获准从加沙地带进入以色列。西岸已撤除了一些检查站，并计划将五个城市的控制权移交给巴勒斯坦权力机构。

尽管这些变化或改革可能很重要，但仍未解决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内侵犯人权和违反人道主义法的以下主要问题：定居点、隔离墙、检查站和路障、围困加沙，以及继续关押7,000多名巴勒斯坦人。

西岸和加沙共有100多个定居点，定居人数几达40万人之多，其中约18万人居住在东耶路撒冷地区。尽管以色列政府一再保证已经冻结定居点的增长，或已将其限于自然增长，但实际情况是，定居点居民的增长速度，现已超过以色列本土人口增长。不幸的是，以色列根据定居者的利益决定对巴勒斯坦的政策。例如，以色列正在巴勒斯坦境内建造的隔离墙，其主要目的就是保护定居点。日趋明显的是，定居点妨碍了在中东采用两国并存的解决办法。

国际法院裁定，以色列正在西岸建造的隔离墙违反国际法。尽管如此，以色列依然在加紧建造隔离墙，只是最近决定会在这一进程中少占用一点巴勒斯坦土地。以色列称，隔离墙是一项安全措施，因此必须紧迫重视这一措施，因为沙姆沙伊赫协定规定，目前注意力的重点正是安全问题。但合法安全措施与非法安全措施有所区别。在巴勒斯坦领土内(而不是在绿线沿线或以色列境内)建造隔离墙，是非法安全措施，因此应该立即停止，而且不应将之归入“永久地位谈判”范畴。不这样做，就会进一步证明以色列有意并吞巴勒斯坦领土，从而危及不稳定的停战局面。

数以百计的检查站、路障、壕沟和其他障碍物，使居民在巴勒斯坦领土上来往时，受到犹如作恶梦般的可怕遭遇。以色列声称近来已大量减少检查站数目。但由

国防军驻守的永久性检查站多数依然存在；“飞行检查站”(即临时设立的公路检查站)依然存在；用水泥墩、土堆或壕沟建成的路障以及封锁小道的情况也依然存在。此外，国防军实施封锁或阻塞道路的措施依然十分严厉。事实上，特别报告员了解到，实施检查站的措施，比前几次访问期间更为严厉。

建造隔离墙的行为，大大改变了耶路撒冷和伯利恒的性质。限制旅行、实行封锁和没收财产的行为，也严重影响居民生活。此外，还有一种可能出现的危险是，东耶路撒冷居民前往拉马拉前，必须获得以色列军事当局特别许可证。这就迫使东耶路撒冷居民必须作出两种选择，一是保持与拉马拉的联系，一是放弃在耶路撒冷的居住权。因此，这种做法是巩固以色列非法并吞东耶路撒冷的一系列措施之一。

目前，以色列监狱关押着 7,000 多名巴勒斯坦囚犯，其中 850 多人是受行政拘留者(即未经审讯被拘留者)。2005 年 2 月，500 名囚犯获释。但是，这些主要是被判短期徒刑的囚犯，或是差不多已服满刑期的囚犯。现在要求以色列迈出更果断的一步，与其他转型期社会那样，为促进和平释放囚犯。

以色列政府决心从加沙撤出 8,500 名定居者，并拆除在加沙的定居点。这种决心已成为国际注意力的焦点，这是可以理解的。这是以色列迈出的果断的一步，这一步骤也使以色列社会出现了分歧。但这是正确的一步，关心巴勒斯坦领土内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的各方应该承认这一点。但拆除加沙的定居点，并不意味着加沙将摆脱以色列的控制，也不意味着以色列将停止成为 1949 年 8 月 12 日《日内瓦第四公约》所述的占领国。

现在正是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双方实现希望的时机。如果要维持停火，至关重要的是，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必须控制应对在巴勒斯坦境内对以色列国防军和定居者施行暴力以及在以色列境内进行舍身携弹爆炸行为负责的军事团体。同样重要的是，以色列必须履行本身在谈判中所作的承诺。但是，以色列只停止对巴勒斯坦人的军事行动还不够。以色列必须尽速处理巴勒斯坦人好战的原因，这些也就是造成对以色列人民施行恐怖行为的各种问题。以色列必须释放囚犯、撤除检查站、拆除隔离墙并撤出巴勒斯坦领土内的所有定居点。如果以色列不这样做，就会丧失可能不会再次出现的实现和平的机会。

## 目 录

|                   | <u>段 次</u> | <u>页 次</u> |
|-------------------|------------|------------|
| 导 言.....          | 1          | 5          |
| 一、 起义.....        | 2          | 5          |
| 二、 停战.....        | 3 - 5      | 6          |
| 三、 定居点.....       | 6 - 9      | 6          |
| 四、 隔离墙.....       | 10 - 15    | 7          |
| 五、 检查站、封锁和路障..... | 16         | 9          |
| 六、 耶路撒冷和伯利恒.....  | 17 - 19    | 10         |
| 七、 囚犯.....        | 20         | 11         |
| 八、 加沙.....        | 21 - 22    | 12         |
| 九、 结论.....        | 23         | 12         |

## 导 言

1. 本增编的依据，是特别报告员 2005 年 2 月 13 至 20 日访问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的情况。特别报告员在加沙访问两天，在西岸和以色列访问五天。访问期间，他会见了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主席马哈茂德·阿巴斯以及巴勒斯坦其他官员；会见了巴勒斯坦和以色列的独立谈判人员和非政府组织代表；他还与国际机构代表会晤。他在以色列议会一个委员会就拆房问题发表了发言，并参加了该委员会就这一问题举行的辩论。在加沙，他访问了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在 Rafah、Khan Younis 和 Jabaliya 开办的学校，并察看了被拆毁住房的废墟。他在西岸行程很广，了解有关建造隔离墙、封锁和检查站的第一手资料。在这项工作中，他视察了耶路撒冷/伯利恒地区、纳布卢斯和拉马拉 Salfit 的隔离墙，以及杰宁东西两侧的隔离墙。

## 一、起 义

2. 第二次起义始于 2002 年 9 月，使巴勒斯坦和以色列人民都遭受重大苦难：3300 名巴勒斯坦人死于以色列国防军和定居者手中。近 1000 名以色列人遭舍身炸弹手和巴勒斯坦好战分子杀害。儿童遭受的苦难更为惨重：有 627 名巴勒斯坦儿童和 112 名以色列儿童在冲突中身亡。(2005 年 1 月 31 日，以色列国防军开火，当时正在近东救济工程处开设的男女混校的 Rafah“B”小学校园内名为 Noran Iyan Deeb 的 10 岁学童中弹身亡。特别报告员在访问期间会见了他的同学，还会见了因耶路撒冷舍身炸弹爆炸事件死亡的一名 15 岁以色列女童的父亲。这两次会见使特别报告员完全了解到该次起义对儿童的影响。)两个社会的平民都遭受恐怖活动之害：以色列人生活在遭受舍身炸弹和“Qassam”导弹袭击的恐惧之中，巴勒斯坦人的生活则受到国防军和定居者的威胁。巴勒斯坦的财产遭受严重毁坏：军方拆毁了 4170 座住房，农田的树木和庄稼全被铲光。由于限制行动自由，巴勒斯坦人的收入大幅下降，并加剧了失业和贫穷。(巴勒斯坦一半人口生活在贫穷线之下)。限制行动自由还严重影响了保健和教育。以色列也未能免受它围困巴勒斯坦领土的影响。以色列花费大量经费建造隔离墙和占领巴勒斯坦，从而严重削弱了本国福利制度，并加剧了失业和贫穷。

## 二、停 战

3. 2005年2月8日，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主席马哈茂德·阿巴斯和以色列总理阿里尔·沙龙在埃及沙姆沙伊赫会晤，随后宣布签署了一项停火协定，其中巴勒斯坦同意停止对以色列人的所有暴力行为，以色列则同意停止对巴勒斯坦人的一切军事行动。

4. 编写本报告时，尽管双方都出现违反停火的行为，但停火协定依然有效。(2月25日，特拉维夫发生一起舍身携带炸弹爆炸事件，致使4人死亡，50人受伤。特别报告员访问期间，以色列部队杀害了4名巴勒斯坦人，其中一人为15岁男孩，因为他向以色列车辆扔掷石块，抗议在Beituniya附近建造隔离墙。此外还发生11次军事袭击行动，导致10人被捕)。停火已使巴勒斯坦领土人权状况大为改善：500名囚犯已经获释，据报道另有400人也将很快获释。2002年圣诞教堂被围后，45名巴勒斯坦人被驱逐到加沙和海外，现在这些人已获准返回西岸。国防军目标明确地杀戮或暗杀好战分子，迄今已经造成469人死亡(其中181人是杀害对象，288人是无辜旁观者)，但现在已不再继续这种行为。国防军宣布，将停止惩罚性拆毁对以色列人犯下暴力行为的人的住房。越来越多的巴勒斯坦工人和商人获准从加沙地带进入以色列。西岸已撤除了一些检查站，并计划将五个城市(拉马拉、杰里科、伯利恒，土尔喀仁和卡尔齐里亚)的控制权移交给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总体而言，对巴勒斯坦人民施行军事暴力的严重程度已大幅下降，但并未完全消除。

5. 尽管这些变化或改革可能很重要，但仍未解决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内侵犯人权和违反人道主义法的以下主要问题：定居点、隔离墙、检查站和路障、围困加沙，以及继续关押7000多名巴勒斯坦人。

## 三、定居点

6. 西岸和加沙共有100多个定居点，定居人数几达40万人之多，其中约18万人居住在东耶路撒冷地区。在谈及定居点和定居者时，特别报告员谨慎避免使用一些急进批评者倾向使用的诸如殖民地和殖民者等词语。但人们很想知道，国际社会现在是否应该改变用语，因为定居点确实已经成为在宣布殖民主义为非法的世界上进行殖民化的一种形式。西方帝国主义列强的国内和国外政策，曾一度为殖民者/

定居者利益所决定或左右。以色列现在就是如此。保护和增进殖民者/定居者的利益，决定了以色列对巴勒斯坦的政策。没有定居点，才可能采用两国并存的解决办法，有了定居点就办不到。

7. 尽管色列政府一再保证已经冻结定居点的增长，或已将之限于自然增长，但实际情况是，定居点居民的增长速度，现已超过以色列本土人口增长。据以色列内政部人口登记册统计，2004年，定居者人数增加6%，本土人口增长则不足2%。现有的定居点还在继续扩展，而在政府明确认可或默许下新建的活动住宅前哨基地，不久后就变成定居点。按“立即实现和平”小组统计，西岸目前有99个这种定居前哨基地。

8. 如特别报告员向委员会第六十一届会议提交的主要报告(E/CN.4/2005/29)所述，现已修建许多小道，使各定居点之间相通，并使那些对巴勒斯坦交通封锁的定居点能与以色列本土相通。巴勒斯坦人被迫使用路况不好或设有检查站和路障的次级道路。以色列政府意识到这一问题，于是与捐助者联系，请求它们提供经费，为巴勒斯坦居民建造新路。这进一步表明，以色列是如何让定居者利益压倒其作为占领国的明显责任，因为这种责任规定，以色列应该向它控制下受保护的人提供基本设施。

9. 定居点违反了1949年8月12日《日内瓦第四公约》第四十九条第六款，因为该款规定，占领国“不得将其本国平民之一部分驱逐或移送至其所占领之领土”。国际法院在关于“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修建隔离墙的法律后果”的咨询意见(第120和122段；比尔根塔尔法官的反对意见第9段)中一致确认，定居点和为保护定居点修建隔离墙的行为均为非法。定居点构成非法，因此，消除这种现象是国际社会的合法道义关切问题。拆除西岸定居点的问题，不能留待以色列人和巴勒斯坦人在无限期的今后进行“永久地位谈判”时处理。与加沙的定居点一样，这些定居点也必须予以拆除。

#### 四、隔离墙

10. 以色列目前正在巴勒斯坦领土上建造的隔离墙是非法的(见主要报告E/CN.4/2005/29第2至第4段讨论的“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修建隔离墙的法律后果”的咨询意见)。但是，以色列政府拒绝接受这项咨询意见，而是接受了本国高等

法院对 **Beit Sourik** 案所作的决定(主要报告第 5 段和第 6 段也讨论了这一事项), 该决定要求隔离墙的路线应反映出以色列的安全需求与巴勒斯坦人的人道主义需求相称。(与国际法院不同的是, 以色列高等法院裁定, 作为占领国, 以色列有权建造隔离墙, 以此作为安全措施。)结果, 以色列政府于 2005 年 2 月 20 日决定在更接近绿线之处建造几段新的隔离墙, 而绿线是公认的以巴边界。

11. 该决定规定, 隔离墙建成后, 全长将为 670 公里, 原来的路线为 622 公里。沿绿线建造的新隔离墙为 135 公里, 原来的线路为 48 公里。隔离墙新路线将沿希布伦山地区的绿线或接近绿线沿线建造。隔离墙将更加深入巴勒斯坦领土北部, 将在伯利恒附近居住 5 万多名定居者的 **Gush Etzion** 定居点区包括在内。这项决定将强占的巴勒斯坦土地面积约减少到 7%, 最初强占的总面积为 12.7%。将 **Ariel**、**Emmanuel** 和 **Ma'ale Adumim** 三个定居点围入隔离墙以色列一侧的决定, “尚待完成复杂的人员安排工作”后才能作出。这项工作完成后, 有 10%左右的巴勒斯坦土地将被划入以色列境内。隔离墙会将 170,100 名定居者(不包括东耶路撒冷的定居者)和 49,400 名巴勒斯坦人围入以色列一侧。在 56 个定居点周围建造隔离墙的决定, 完全确认了特别报告员在他的主要报告中表明的观点: 隔离墙的主要目的不在于保障安全, 而在于并入各个定居点(第 27 段)。

12. 现在没有任何迹象表明, 在建造隔离墙或在实施其管理体制时考虑到了沙姆沙伊赫协定。特别报告员亲眼看到, 在 **Anata** 等许多地方, 正在用推土机建造隔离墙, 这公然无视法院停止建造隔离墙的命令。有些地方(例如特别报告员视察过的“**Ariel finger**”东端的 **Salfit/Iskaka** 附近), 建墙工作已经停止, 但这是按法院命令而暂停建造行为。此外还开始在隔离墙沿线建造主要的“终点站”, 其中一些(例如在 **Beituniya** 的终点站)将是供货车使用的“商用”终点站, 另一些则供行人和一般车辆使用。(显然, 以色列曾力图获得外国的经费来建造这些终点站, 但未成功)。衔接区或封锁区(即隔离墙与绿线间的地区)主要通过农用闸门出入, 目前共有 55 个这种闸门, 其中 21 个向巴勒斯坦人开放。衔接区由军方管理, 这种做法不断引起严重的人道主义关注。牛津救济会指出, “对于封锁区的农民和居民而言, 日子实在难过, 快要活不下去了。许多人越来越靠食品援助生活, 无法耕作, 无法外出工作, 也无法赚取收入”(简介文件 62: 《保护平民: 中东和平的柱石》, 第 19 页)。

最近出现了隔离墙造成的以前未预见的新后果：在 Qalqiliya，隔离墙妨碍雨水流散，造成严重水灾，并对邻近隔离墙的财产造成重大损失

13. 特别报告员视察了“封锁区”的 Barta'a ash Sharqiya。该地区 4,000 名居民主要通过唯一的闸门进入西岸；位于 Um Al Rihan 的闸门仅限于居住在闸门附近的学童出入。这严重限制了获得西岸保健服务、教育、基本消费品、食物和水的机会。虽然法院发布了禁令，但 Barta'a ash Sharqiya 唯一的一家橄榄油厂依然在 2004 年遭到破坏，并限制将橄榄油运往以色列和西岸，对橄榄油的销售造成重重困难。这可说是伤害之余又加上侮辱。

14. 隔离墙越来越被视为以巴新边界而不是绿线。事实上，隔离墙的走向依据的是以色列高等法院在 Beit Surik 案中所作的裁决，因此人们认为，这种做法是使新的“边界”合法化。2003 年，特别报告员提出警告，指出隔离墙构成了“在安全掩盖下明目张胆的领土兼并”(E/CN.4/2004/6, 第 6 段)。当时，不少人对这一警告不屑一顾，认为是言过其实。今天则日益成为公认的明智的警告。

15. 建造隔离墙的工作是在签署《奥斯陆协定》之后开始的，当时的想法是要将某些问题留待其后无法预见的某一天进行“永久地位谈判”时处理。以色列称，隔离墙是安全措施，因此需要立即予以重视，因为沙姆沙伊赫协定规定，目前注意力的重点是安全问题。但合法安全措施与非法安全措施有所区别。以色列正确地停止了目标明确的杀戮/暗杀以及拆毁住房的行为，因为这些都是非法安全措施。但在巴勒斯坦领土内(而不是在绿线沿线或以色列境内)建造隔离墙，是非法安全措施，因此必须立即停止，而且不应将之归入“永久地位谈判”范畴。不这样做，就会进一步证明以色列有意并吞巴勒斯坦领土，从而危及不稳定的停战局面。

## 五、检查站、封锁和路障

16. 数以百计的检查站、路障、壕沟和其他障碍物，使居民在巴勒斯坦领土上来往时，受到犹如作恶梦般的可怕遭遇。以色列声称最近已大量减少检查站数目。有迹象表明了这一点。例如特别报告看到，纳布卢斯县 Shave Shomeron 的检查站已经撤除。但由国防军驻守的永久性检查站多数依然存在；“飞行检查站”(即临时设立的公路检查站)依然存在；用水泥墩、土堆或壕沟建成的路障以及封锁小道等现象也依然存在。此外，国防军实施封锁或阻塞道路的措施依然十分严厉。事实上，特

别报告员了解到，实施检查站的措施，比前几次访问期间更为严厉。在加沙，Abu Houli 检查站将公路切成两段，造成更严重的塞车现象；Al Tuffah 检查站控制 Al-Mawasi 公路入口，里面挤满了妇女、儿童和老年人，耐心等待返回家园，有时一等就是好几天，(16 至 35 岁的男子不准返回 Al-Mawasi)；在 Erez 要等待很久，在那里我们遇到一名妇女，她已获准到以色列一家医院治病，但已经在救护车中等待了 6 个多小时，等待国防军准她过境。此外，我们还获准视察了埃及与加沙之间在 Rafah 地段的边界。因为该地区近来不向外国游客开放。纳布卢斯依然被封锁，不向外界开放：经过 Huwwara 检查站的通道依然令人感到不愉快；我们的汽车在通往 Al Badan 的公路上，被国防军的一辆机动多功能军用轮型车拦截，并要我们返回纳布卢斯。在杰宁县，不准我们通过设在 Tubas 附近的 Um Al Rihan 和 Tayasir 衔接区的农用闸门。在那里，我们遇到一名有病的 Bedouin 族妇女，她持有以色列身份证，但不准到 Tubas 的医院看病。(后来在我们要求下，一名显然很恼火的国防军士兵终于让她进入西岸。)耶路撒冷、伯利恒和拉马拉三县的检查站以惯常的专横方式进行检查：在有些检查站，我们的证件没遇到问题，但在另一些检查站，国防军士兵对我们的国际旅行证件百般刁难。一天，在通往拉马拉的 Beit El 过境点，检查站一名值班士兵躺在公路上假装睡觉，显然藐视联合国车辆。我们这些人员的经历表明，实行检查站的制度并没有放松。他们还描述了乘坐有联合国标志的车辆旅行时遭遇的情景。有特权的旅行者尚且遭受这种待遇并目睹这种事件，因此就难以想象，普通的巴勒斯坦人在日常生活中会遭受何种羞辱、失望和痛苦。虽然沙姆沙伊赫协定可能对恢复以巴和平很重要，但在解决对巴勒斯坦人行动自由的限制之前，该协定不会对巴勒斯坦人的生活产生多大影响。

## 六、耶路撒冷和伯利恒

17. 建造隔离墙的行为，大大改变了耶路撒冷和伯利恒的性质。限制旅行、实行封锁和没收财产的行为，也严重影响居民生活。特别报告员视察了 Biddu、Beit Surik、Beituniya、Qalandiya、Ar Ram、Hizma、Anata、Abu Dis、Al Walaja、Betar Illit 等定居点以及耶路撒冷的 Rachel 之墓。特别报告员从 Biddu 一名地方议员获悉，当地的农民要耕作隔离墙对面的土地，会遇到重重困难；他会见了 Anata 的一名男子，尽管法院已发布了停止建墙的命令，那人仍然被迫看着履带型推土机铲平他的

土地，供建造隔离墙之用；他还与 Abu Dis 一家人交谈，国防军没收了那家人在隔离墙耶路撒冷一侧开的旅店，将之变成一个安全前哨基地；他亲眼看到了 Rachel 之墓周围恐怖的隔离墙，那段隔离墙使伯利恒一度兴旺发达的商业区就此消亡。尽管 Rachel 之墓是犹太人、穆斯林和基督教徒的圣地，但严格禁止向穆斯林和基督教徒开放。该商业区本有 80 家商行，但 70 家已被迫停业。

18. 耶路撒冷的巴勒斯坦居民担心自己的财产会被没收，行动自由将受到严格限制。这种担心是言之有理的。2004 年 6 月，以色列政府在两名部长的坚持下，决定在东耶路撒冷实施“业主不在财产法”，于是国家得以没收财产，但不须给业主以任何补偿，其理由是业主不是耶路撒冷居民。2005 年 2 月，以色列司法部长取消了这项决定，但耶路撒冷居民担心会再度执行这一决定。

19. 更令人不安的是，现在很有可能要求东耶路撒冷居民必须取得以色列军方的许可证，才可前往拉马拉。2000 年 10 月 5 日第 378 号军事命令规定，以色列公民和以色列永久居民前往巴勒斯坦领土城市之前，必须事先获得批准。由于东耶路撒冷和拉马拉历来有着密切的社会联系，这项命令以前并不适用于东耶路撒冷的巴勒斯坦居民，因为他们之中，有数以千计的人与拉马拉的巴勒斯坦社区在工作、家庭和文化方面的关系很密切。但近来，国防军已要求每天通过 Qalandiya 检查站往返于东耶路撒冷和拉马拉之间的东耶路撒冷巴勒斯坦居民出示许可证。现有报道指出，2005 年 7 月后，第 378 号军事命令将适用于所有前往拉马拉的东耶路撒冷居民。届时耶路撒冷周围的隔离墙将已建成。这项法令迫使东耶路撒冷居民必须作出两种选择，一是保持与拉马拉的联系，一是放弃在耶路撒冷的居住权。因此这种做法是巩固以色列非法并吞东耶路撒冷的一系列措施之一，并违反了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的一些决议，因为这些决议重申，以色列为改变东耶路撒冷地位而采取的行政和立法措施一概无效。

## 七、囚 犯

20. 目前，以色列监狱关押着 7,000 多名巴勒斯坦囚犯，其中 850 多人是受行政拘留者(即未经审讯被拘留者)。2005 年 2 月，500 名囚犯获释。但是，这些主要是被判短期徒刑的囚犯，或是差不多已服满刑期的囚犯。尽管要求以色列释放所有囚犯，以色列依然宣布不释放长期徒刑囚犯，也不释放参与杀戮以色列人的囚犯。

这是巴勒斯坦人和以色列人都感到棘手的问题。对巴勒斯坦人来说，以色列在目前的停火中是否真有诚意，主要可以用释放囚犯的情况予以衡量。另一方面，以色列政府也面临着国内反对释放囚犯的情绪。现在要求以色列迈出更果断的一步，与其他转型期社会那样，为促进和平释放囚犯。

## 八、加 沙

21. 以色列政府决定从加沙撤出 8,500 名定居者，并拆除在加沙的定居点。这种决心已成为国际注意力的焦点，这是可以理解的。这是以色列迈出的果断的一步，这一步骤也使以色列社会出现了分歧。但这是正确的一步，关心巴勒斯坦领土内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的各方应该承认这一点。

22. 拆除加沙的定居点，并不意味着加沙将摆脱以色列的控制，也不意味着以色列将停止成为《日内瓦第四公约》所指的占领国。加沙目前就像一座大监狱，有围墙、栅栏和士兵控制其内部边界，并由国防军士兵担任警卫，严格限制巴勒斯坦平民在境内行动，并监管巴勒斯坦人在加沙境内的活动。以色列撤离加沙，可望消除内部高压控制机制，但不会结束对加沙的外部监禁，也不会减轻因封锁加沙而造成的人道主义危机。此外，还可能有一种确实存在的担忧：以色列将在离开加沙之前，沿着加沙—埃及边界清出一条 300 米宽的地带(Philadephi 通道)，从而会拆毁 Rafah 地区数以百计的住房。在这种情况下，当务之急是必须更充分处理加沙的未来地位。特别报告员以前曾表示，根据《日内瓦第四公约》，以色列依然是占领国。以色列政府法律专家 2004 年 10 月 24 日发表的报告也同意这一观点。如果以色列停止对加沙的内部控制，就不能将《公约》的所有条款都适用于以色列，但鉴于以色列实施外部控制，而且有能力在作出选择后实行内部控制，所以条约的许多条款依然适用。因此至关重要的是，以色列和国际社会必须达成一致意见，规定在撤离加沙之后，以色列在控制加沙方面应受到哪些人道主义限制。

## 九、结 论

23. 现在正是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双方实现希望的时机。如果要维持停火，至关重要的是，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必须控制应对在巴勒斯坦境内对以色列国防军和定居

者施行暴力以及在以色列境内进行舍身携弹爆炸行为负责的军事团体。现在有迹象表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在这方面可能获得成功。第二次起义造成了极大的苦难，使巴勒斯坦人筋疲力尽，因此，一些好战团体尤其是哈马斯，现在已将注意力转向参与巴勒斯坦的政治进程。同样重要的是，以色列必须履行本身在谈判中所作的承诺。但是，以色列只停止对巴勒斯坦人的军事行动还不够。以色列必须尽速处理巴勒斯坦人好战的原因，这些也就是造成对以色列人民施行恐怖行为的种种问题。以色列必须释放囚犯、撤除检查站、拆除隔离墙并撤出在巴勒斯坦领土上的所有定居点。如果以色列不这样做，就会丧失可能不会再次出现的实现和平的机会。

-- -- -- -- --